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13

問題編號

1517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38 政府總部：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(規劃地政科) 分目：

綱領： (2)屋宇、地政及規劃

管制人員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綱領下 2006-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“發表強制驗樓公眾諮詢的意見報告書”，當局可否告知：

(a) 初步的諮詢結果、立法的工作計劃、開支和涉及的人手爲何？

(b) 將以什麼措施協助有需要的業主？

(c) 會否考慮協助有需要的業主加強管理樓宇，以改善其住屋環境？

提問人： 馮檢基議員

答覆：

(a) 我們至今共收到超過 130 份回應強制驗樓公眾諮詢的意見書，並正在分析所收集到的意見。此外，政府和一些外界團體(包括 1 個政黨)也分別進行了電話調查。從不同途徑收集到的意見，均顯示市民普遍支持強制業主驗樓，而大部分意見亦認同業主須負擔所需費用以確保樓宇安全。這些結果跟我們在第一階段公眾諮詢中所得到的社會共識一致。公眾普遍要求向有需要的業主提供財務及技術援助，以協助他們妥善保養樓宇。在未來數月，我們會小心整理及分析收集到的意見，作爲落實強制驗樓計劃的基礎。屆時我們會擬備立法建議，並評估落實計劃所需的資源。

(b) 政府一直致力協助有需要的業主履行妥善維修樓宇的責任。現時，屋宇署、民政事務總署、香港房屋協會(房協)與市區重建局(市建局)均有爲這些業主提供不同形式的財務及技術援助。爲配合落實擬議的強制驗樓計劃，我們正積極與房協和市建局研究加強對業主的支援。

(c) 民政事務總署在民政事務局的政策指引下，採取了多項措施，協助及支援業主履行其妥善管理樓宇的責任，包括提供法律架構及其他支援服務。此外，該署亦舉辦各項宣傳和教育活動，加深業主認識妥善管理樓宇的重要性。民政事務總署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，並與房協緊密合作，協助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劉吳惠蘭

職銜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常任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

日期： 11.3.2006